



關於立法會黃潔貞議員書面質詢的答覆

遵照行政長官指示，本人對立法會 2018 年 2 月 5 日第 127/E98/VI/GPAL/2018 號公函轉來黃潔貞議員於 2018 年 1 月 26 日提出，行政長官辦公室於 2018 年 2 月 6 日收到的書面質詢，回覆如下：

1. 由於地球物理暨氣象局現時會提供「時指數」和「日指數」兩組空氣質量數據，可能令市民產生誤會或混淆。為此，本局已計劃優化網站的相關內容，讓市民更易掌握本澳空氣質量狀況。

在空氣監測機制與儀器方面，本局透過粵港澳三地合作的監測質量管理機制，確保地區內所有監測數據的準確性。另外，本局的激光雷達經供應商維修後，現已正常運作。

2. 本局已開展路邊空氣質量調查，以便分析評估本澳整體路邊空氣質量情況。
3. 本局每天都於網頁向公眾發佈空氣質量「日指數」之預測。當預測明日達「不良」或以上水平時，本局會向已登記的社福機構和學校發送「提示短訊」，並與教育暨青年局保持密切溝通。本局會因應社會需求的變化及科技的進步，繼續探討其他優化溝通聯繫的方式。



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
Governo da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
地球物理暨氣象局
Direcção dos Serviços Meteorológicos e Geofísicos

地球物理暨氣象局局長

譚偉文

二零一八年二月十五日